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1. 为贯彻中央一号文件精神，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，落实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积极融入地方经济建设决策部署，探索公司转型发展新路径，推进公司主营业务拓展及产业链延伸，公司拟与旌阳区人民政府所属农业投资平台公司-“德阳旌耘农业发展服务有限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旌耘农业”）合资成立“四川美丰旌耘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，共同打造高起点、高标准的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区。合资公司注册资金5,000万元，公司出资4,500万元，占股90%。

2.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合作方介绍

（一）合作方名称：旌阳区人民政府

地址：德阳市旌阳区黄河东路99号

旌阳区人民政府代理区长：谢斌

辖区情况：旌阳区为德阳市主城区，地处成都平原东北边缘，

东邻中江县，西连绵竹市和什邡市，北接罗江县、绵阳市安州区，南靠广汉市，是德阳市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中心。全区幅员 648 平方公里，其中丘陵约占 40%，平坝约占 60%，农用地 450 平方公里。全区总人口 70.02 万，辖 7 个镇、6 个街道（其中八角井街道、旌东街道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代管），城镇化率 71.75%。该区域土地肥沃、河流纵横，自流灌溉条件好，人口稠密、交通方便、产业完备，曾连续十四年位列四川省县级经济综合评价“十强县”，被评为“2019 年度全国科技创新百强区”“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”。

（二）合作方名称：德阳旌耘农业发展服务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注册地址：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泰山北路二段 232 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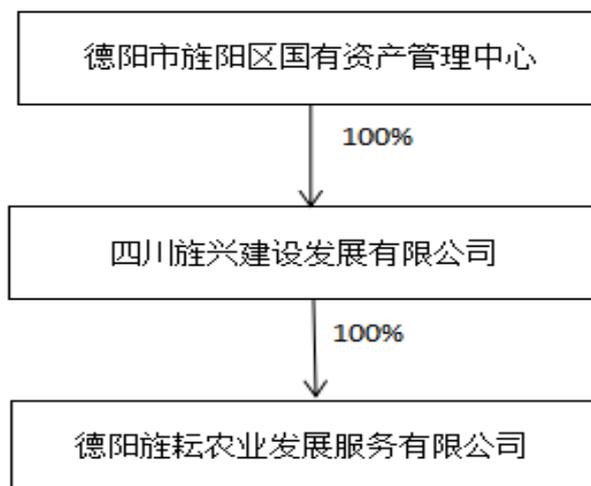
法定代表人：范宏康

成立日期：2019 年 5 月 30 日

注册资本：1,000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农业种植，家禽及畜牧养殖（凭有效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）；苗木、花卉种植销售，农产品收购、加工、销售，农业观光旅游（凭有效许可证开展经营活动）；园区开发建设，园区管理；建设项目咨询服务；受政府委托从事土地整理；农业工程设计服务；农业技术的开发及推广服务；物联网、农业设备及控制系统、生态农业项目的技术开发；电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；货物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股权结构：



三、合资公司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：四川美丰旌耘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登记为准）

2. 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3. 注册地址：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

4. 注册资本：5,000 万元人民币

5. 经营范围：农业种植、家禽及畜牧养殖、农产品贸易、农产品加工及销售、农业综合服务、农业技术开发及转让（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定为准）。

6. 股权结构：公司出资 4,500 万元，持有合资公司 90%的股权；旌耘农业出资 500 万元，持有合资公司 10%的股权。

四、合资协议主要内容

甲方：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乙方：旌阳区人民政府

1. 合资公司目标：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，创新经营机制，通过建立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，开展农业种植示范、粮油收储、农产品加工及贸易等业务，探索现代农业发展新模式，实现双方互利共赢，促进地方经济发展。

2. 注册资金及出资比例：注册资金 5,000 万元人民币。其中甲方出资 4,500 万元，占出资总额的 90%；乙方所属农业投资平台公司作为股东出资 500 万元，占出资总额的 10%。

3. 出资方式及时间：采取认缴资本制，双方以货币方式出资，在工商登记时明确出资时间，其中甲方出资 4,500 万元；乙方出资 500 万元；在工商注册完成时，双方将出资款汇入合资公司银行账户；双方应当在约定期限内完成出资，否则属于未履行出资义务；完成出资后由合资公司向股东出具出资证明书；合资公司存续期内非经法定程序不得减少注册资本。

4. 双方承诺，未来将根据合资公司业务拓展需要，逐步加大对合资公司投资，但乙方出资总额不超过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20%，出资方式包括且不限于货币资金。

5. 管理架构：合资公司董事会设董事3名，其中甲方推荐2名、乙方推荐1名，董事长由甲方推荐；设监事1名，由甲方推荐；经营管理层组成人员由甲方派员担任。

6. 权利与义务：

(1) 甲乙双方按本协议约定的出资额和时间出资；负责提供合资公司注册所需要的文件、资料。

(2) 合资公司注册之日起3年内，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其出资。锁定期满后，一方确需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出资，须经公司另一股东方同意，且同等条件下，另一股东方享有优先购买权。

五、本次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投资目的

公司与旌阳区人民政府于2020年5月签署了《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。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，是公司贯彻中央一号文件精神，践行国家乡村振兴战略，落实公司董事会作出的融入地方经济发展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，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根植农业领域产业优势和品牌优势，整合双方资源，实现公司主营业务拓展及产业链延伸，积极探索公司转型发展新路径，推动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。本次投资事项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共同利益。

(二) 存在的风险

合资公司在未来实际运营管理过程中，可能受到国家产业政策、市场资源整合、经营管理水平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影响，导致业绩不达预期。公司将建立风险防范机制，加强内部控制，组建专业高效的经营管理团队，强化合资公司管控，积极防范应对上

述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投资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，长期来看有利于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出资组建合资公司的投资协议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